

《税收信息化》实验大纲

一、实验目的

通过本实验课程的教学，使学生加深对《税收信息化》课程的理解，建立税收信息化的基本理念与基础，培养学生运用信息技术的方法和能力，使学生熟练掌握税收信息系统的操作，帮助学生更好地掌握税收相关理论和实务，提高学生理解、分析、运用、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
二、实验依据

本大纲根据《南京财经大学本科教学计划》中对税收学专业学生的实验能力培养要求制定。该课程总学时 34 课时，实验课占总课时的 47%。该计划可以根据理论教学和业务教学的实际需要而相应调整。

三、实验内容

根据课程自身的特点和需要，《税收信息化》实验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：

- （一）税收征管信息系统的功能及操作。
- （二）税收办公信息系统的功能及操作。
- （三）税收决策支持系统的功能及操作。
- （四）网上办税服务厅的功能及操作。
- （五）电子报税系统的功能及操作。

序号	实验项目名称	实验学时	单项实验内容	要求
1	税收征管信息系	4	（1）税务登记	了解税收征管信

	统应用		(2) 发票管理 (3) 项目管理 (4) 税收优惠 (5) 货物运输业管理 (6) 一户式	息系统的模块构成及功能, 熟悉并掌握权限管理、登记管理、认定管理、发票管理、税种管理、税收优惠、货物运输业管理、一户式管理等方面的内容及操作
2	税收办公信息系统	2	文件管理	掌握公文维护及收发文的流程操作
3	税收决策支持信息系统	4	风险管理平台	掌握风险管理的流程及操作
4	网上办税服务厅	2	(1) 税务登记 (2) 发票开具及认证	了解网上办税服务厅的内容及学会税务登记及发票开具、认证的相关操作
5	电子报税系统	4	纳税申报	掌握增值税、消费税、企业所得税、个人所得税的纳税申报流程及操作

四、其它教学环节及考核方式

考核方式: 实验课考勤+实验报告。

根据学生的实验过程、动手能力及实验报告进行综合评定, 给出优、良、中、及格、不及格成绩, 作为平时成绩的组成部分。

五、大纲说明

本大纲为指导该门课程顺利完成的基本框架和依据，但可根据实际上课情况做适当调整，可以根据学生实际动手能力灵活调整实验内容与要求。